

和女儿一起读孙犁

□薛文献

11卷本《孙犁全集》，是截至目前我唯一通读过三遍的作品集。如果以后有机会，我想最起码应该读五遍。

因为书好，我把它郑重推荐给女儿读。截至目前，她也已经通读了两遍。

能经得起两代人反复阅读的书，特别是作品集，实际上并不多，《孙犁全集》就是其中之一。

关注孙犁，源自大学期间一位同班同学的推荐，记得当时他说“孙犁的作品很有味道，特别耐读”。那之后我先买到了《孙犁散文选集》和《孙犁散文》（三卷本），读了一些篇章，但当时学识浅薄，鉴赏能力有限，甚至没觉得孙犁作品有什么特别之处。

但我一直关注着孙犁。2004年7月，《孙犁全集》在京出版，8月19日，我从巴基斯坦采访登山归来途经成都，花费298元，在西南书城买了一套。

这可是沉甸甸的一摞书。

从8月24日起，我开始阅读《孙犁全集》，当年读完了一至七卷。从第八卷起，之前的阅读节奏被打乱，时隔多年才把后面几卷读完。

因为时间拉得比较长，读完第一遍，我对孙犁作品只是形成了一些初步的印象，还是没能有更多的领悟和感受。

理解一位大家，需要时间。真正喜欢一位大家，就要去反复阅读他的作品。

2016年9月14日，我再次捧起《孙犁全集》。

这一次，我先从他晚年撰写的10本书开始读，很快读完了五至九卷，接着读其他卷，到2017年3月2日全部读完。

今番阅读，字斟句酌，反复体味，对老先生为文为人，有了更多的理解；对老先生有关读书写作、做人做事方面的教诲，也有了更多的借鉴，获益无数，感悟良多。

孙犁创作，大致可分战争年代、进城之初、晚年岁月三部分，文章风格各异，但篇章篇浸透了他的心血。我最喜欢他晚年所写的十本书，如行云流水，酣畅淋漓，不着痕迹，叹为观止。

从文学角度来看，青年孙犁的文章，散发出特有的荷花般清纯而蓬勃的气息，而晚年孙犁的文章，在经历人世沧桑、岁月磨砺之后，呈现出一种萧萧落木的苍郁清疏，篇幅更短小，笔调更简洁，在平静疏淡的文字背后，有更高远的境界、更富哲理的思考，力透纸背，闪烁着真善美的艺术光辉。

从某种角度来说，《孙犁全集》无疑是一座文学艺术宝库，有小说（长、中、短篇）、散文、诗歌（旧体、现代）、剧本、唱词、理论等，洋洋洒洒，蔚为大观。

散文，是孙犁数量最多、最能体现个人风格特点的创作，倾注了他的大量心血。这些作品文体多样，除了传统的叙事抒情散文，还有速写、素描、小品、杂记、随感、杂文、序言、后记、题跋、评论、通信、书简、语录、日记、读书记等，内容丰富，文笔隽永，

清新淡雅，异彩纷呈。

孙犁还创造了一种独特的文体——“书衣文”（有单行本《书衣文录》）。他晚年整理旧书时，每有感触，则在书皮上随手记下，长可单独成篇，短则寥寥数字，记事、写人、抒情、感怀，文字或曲或直，浑然天成，妙趣横生。

孙犁作品，读过就放不下。从2017年3月29日开始，我第三次读《孙犁全集》，到2021年6月5日全部读完。我这次读得比较慢，一方面是工作繁忙，还有就是想用心体会，细嚼慢咽。

这个时期，每次采访、外出，我一定要带上全集中的一本，每晚睡前读上几篇。2017年六七月间到海拔5200米的唐古拉冰川营地采访科考，夜晚在帐篷里，伴着藏北高原淅淅沥沥的雨声，我睡前读上几篇孙犁的文章，犹如聆听饱经风霜的老人讲学论道，或是穿越到战火纷飞的冀中平原……这种感觉，真的很奇妙。

女儿读孙犁，同样津津有味。

从2016年11月至2017年8月，女儿高三寒假、暑假期间，第一次通读《孙犁全集》。

聊起阅读感受，她说孙犁在各个时期的写作风格有很大差异，早年以小说为主，更多是在严酷战争环境里艰难生存的故事；而晚年写的东西，能让她“获得平静”，“不管我拿起书前在做什么想什么，只要读

上几句，就像灵魂钻进了书里，外界的一切再与我无关”。

从2017年9月起，女儿在留学四年期间，先后撰写了96篇《留学散记》。我想，在谋篇布局、遣词造句时，读孙犁的经历，应该或多或少给她影响和营养。

去年下半年，受疫情影响，女儿出国读研的计划推迟，她接受我们的建议，从7月10日至10月3日，再次通读《孙犁全集》。

“第二次读孙犁，总能体会到一些新的东西，比如写作技巧。此外，我还注意到她写的很多书信和读书记，别有一番风味。”女儿这样总结她的感受，“孙犁看了那么多的书，很多我连名字都没有听过。父亲偶尔会在文章里做些标记，我就盯着那些标记出神。看着孙犁写的读书感想，看着他写给年轻人的信和话（还有推荐的书目等），我也会想，这些书是不是我也应该去读一读？”

用心读孙犁，我和女儿都获得了很多很多。我想，在未来的人生中，女儿但凡碰上如何读书写文章、如何做人做事方面的困惑，她都可以随时向孙犁老师请教了。

“彩云流散了，留在记忆里的，仍是彩云。莺歌远去了，留在耳边的还是莺歌。”（《鸡鸣》）孙犁远去了，但他写下的每一个字，每一篇文章，始终留在我们的心里。

（来源：半月谈）

6首描写山水的五言绝句 将美景写到了极致

最美的山水在哪里？当然在唐诗宋词里。没有人不爱山水，苏轼在山水中领悟人生：君臣一梦，今古空名。但远山长，云山乱，晓山青。

王维在山水中得到解脱：行到水穷处，坐看云起时。诗人用俊美的笔墨写山水，或清逸俊朗，或清明和美，读古人的山水诗词，总是容易被治愈。6首描写山水的五言绝句，将美景写到了极致！



《早春野望》
唐·王勃

江旷春潮白，山长晓岫青。
他乡临晚极，花柳映边亭。

此诗描写了初春的山景水色，表现游子淡淡的思乡之情。江面上空旷无比，春潮泛起白色波涛，一波高过一波。山峰挺拔峭立，晨光中，山上处处一片青绿。我独自一人在异地他乡极目远望，看见江边红花绿树掩映着亭子，好一派美好春光。山水中寄寓着乡思，那碧绿的，白色的，都拨动着思乡的心弦。

《白石滩》
唐·王维

清浅白石滩，绿蒲向堪把。
家住水东西，纱巾明月下。

这是王维《辋川集》中的一首，描写白石滩月夜景色，清新可喜，颇堪玩味。诗人淡淡几笔，勾勒出一幅清浅、明朗、柔和、优美的图画，足可见月之明，水之清，蒲之绿，石之白。画面清丽优雅，盎然生机、喜悦之情溢于言外。经历了宦海沉浮的王维，晚年隐居于辋川，他沉醉于辋川美妙的山水中，终于治愈了人生的伤痛。

《华子冈》
唐·裴迪

日落松风起，还家草露晞。
云光侵履迹，山翠拂人衣。

全诗描写了华子冈的美丽景色，表达了诗人对此地美景的流连之情。夕阳西下，松林之中传来阵阵清风。散步归家，只见青草之上露珠已干。云霞灿烂，余晖秀美掩映走过足迹，山气苍翠，宛若轻风吹拂诗人衣襟。裴迪与王维是好友，晚年时常造访辋川，与王维弹琴赋诗，啸咏终日。烦恼的人，在山水间，得大自在。



《宿建德江》
唐·孟浩然

移舟泊烟渚，日暮客愁新。
野旷天低树，江清月近人。

这是一首刻画秋江暮色的诗，是唐人五绝中的写景名篇，历来为人传唱。把船停泊在烟雾弥漫的沙洲旁，日暮时分新愁又涌上心头。原野无边无际，远处的天空比近处的树林还要低；江水清清，明月仿佛更与人相亲。羁旅在外时，只有月亮和山水，最能慰藉寂寞的吧！

《山行》
清·施闰章

野寺分晴树，山亭过晚霞。
春深无客到，一路落松花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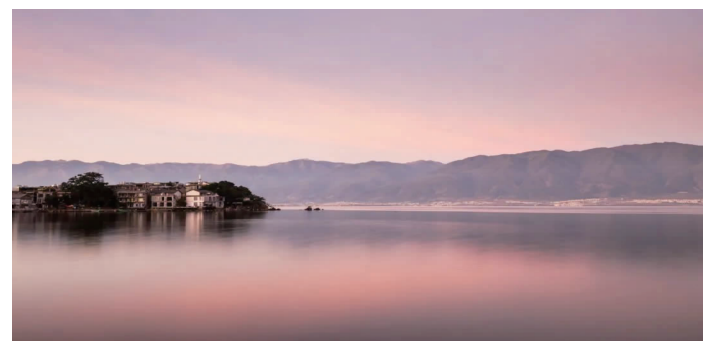
这首诗描绘了一幅山间图，诗人漫步山中，晴空下的树木，郁郁苍翠，整个山野清幽静寂。山野寺庙把林子分开了，山亭好像从晚霞中间飘过。春已经深了，可是从没有游客到来，我一路走来只见到松花纷纷飘下而落满地。如果生活太压抑，就来大山里走走，山涧小溪，缓缓有急，清澈见底，家乡的山水治愈一切。

《柳桥晚眺》
宋·陆游

小浦闻鱼跃，横林待鹤归。
闲云不成雨，故傍碧山飞。

此诗是晚年的陆游隐居山阴，这是一幅清新明丽的水乡黄昏风景画。小溪之滨，能听到鱼儿跳水的声音，纵横交错的树林，静候着白鹤飞回。几片闲散的浮云哟，总难汇成小雨，只好贴着那碧绿的山腰，缓缓飘飞。最治愈人心的，还是这世间的山山水水，将自己融入其中，感受那份心驰神往，疲惫的心神也能得到舒缓。

（来源：网络）



鬓微霜，又何妨

□陈新颜

晨起照镜，竟发现鬓角有了一丝白发，心里不觉一惊。于是我一手拿镜子，一手试图挑出这根白发，把它拔掉。但挑了三四回，每一回或多或少都会掺杂着黑发，我不忍心把黑发一起拔掉。耐着性子尝试，终于挑出了白发，用力一扯，头皮生疼。我拈起这根白发，靠近亮处仔细打量。它大概有四五厘米长，在明亮的光线里仿佛是一小截透明的鱼线，我用手机把它拍下来。

这是我第二次发现自己的白发。第一次是7年前在成都。一天，女友说我头上有两根白发，我不信，于是她把白发拔下来给我看。当时我才二十四五岁，说没有感伤那是骗人的。但感伤过后我又恢复了往日的朝气。

我不大容易失落，纵然失落也是短时间的。心里堵得慌时就作一首诗，吹一支笛或写一幅字，曲终愁云散，搁笔泪痕干。古人说，诗词书画可以陶冶人的情操，确实是这样。我写作时，写着写着脸上就会不自觉地微笑起来。我的一位大学室友也试着在寝室里的书桌前写东西，结果却越写越难受，直至捶胸顿足、拍案而起，发出一声长叹。他写过一篇《白发》，写的也是发现自己有白发的事情。他发现自己有白发的时间比我早，对此发出类似于贾谊《吊屈原赋》《鹏鸟赋》中深沉而痛苦的感慨。写完文章，他让我帮忙看看，我不忍卒读。二十岁出头的青年为何会有如此深沉的感慨呢？

每个人的经历不同，所关注的对象也就不同。我喜欢把一些美好的、有趣的人或事情写下来；他则喜欢批判，对一些社会现象笔伐一番。我很尊敬他，也觉得那样的写作是必不可缺的。不过，人不能一直读那样的作品。我总认为，黑暗中的光明与乌云身后的阳光一样珍贵，痛斥黑暗的人与在黑暗中点灯的人同样伟大。

正如一个人面对鬓间的白发，怎能没有一点感触呢？孟浩然那样的高洁之士不是也写过“白发催年老，青阳逼岁除”的句子吗？苏东坡那般豪放的人不也感慨“多情应笑我，早生华发”吗？李太白那样飘逸的诗仙不也有过“高堂明镜悲白发，朝如青丝暮成雪”的吟叹吗？我巡视古今，发现文人骚客对于白发有过许多“触目惊心”的记录。不过，我最欣赏的还是苏东坡的那一句：“鬓微霜，又何妨！”当我到自己“鬓微霜”的那天，我也会微笑着告诉自己：又何妨！

也许，对待白发最好的态度就是笑，最好再唱首歌。正如我一位友人给女儿取的名字——笑歌。不是还有那么一首民歌吗？“山歌本是神仙留，留在人间解忧愁。三天不把山歌唱，三岁孩子也白头……”

（来源：解放日报朝花周刊）



人都想要高贵与优雅。许多人有钱了就去买奢侈品，拼命往自己身上堆积昂贵的东西。那么，高贵与优雅到底是什么？

是一个人在巨大的压力之下，仍然保持勇气和淡定。美国著名作家海明威说：“勇气是在压力下仍然能够表现出优雅。”因此，高贵优雅不是外在的东西，而是你面对他人乃至这个世界，能够表现出自己的善良与宽容、坚强与淡定、宠辱不惊的定力，这一切都是精神力量。坚持阅读，就是获得这种力量的最有效方式。

阅读的目的不为别的，其实就是开启心智，成熟情商，解除困惑，享受生命。



父亲的爱情

□董美君

最近电影《独行月球》热映，趁着周末休息，我迫不及待地购了影票，和先生一起走进影院。

影片中由沈腾饰演的独孤月，对马蓝星情根深种，他为了追逐爱情，接受与自己能力相差巨大的维修工岗位，仅仅是为了离她更近一点。看到独孤月为了爱情的所作所为，让身在剧外的我，不由自主地想起父亲也曾为爱努力奔跑过。

父亲年轻时，便随爷爷学做木匠。那时，爷爷是村里会木工手艺为数不多的一个人。有一次，外公家需要一张四方桌，找到了爷爷。次日，爷爷带着父亲来到外公家做活，就在那时，父亲第一次见到母亲。年轻时的母亲，走在路上，总会惹得村里的小伙子们频频回头。朴实善良的母亲，便猝不及防地走进父亲心里。当

得知外公心中已有人选时，父亲失落了好一阵。我曾问父亲，后来又是怎样成功追求到母亲的。

父亲扬着眉说了句，机会是留给有准备的人！原来父亲不光活做得好，字也写得好，便开始变着法儿给母亲写情诗，一封封清新隽永的诗句，拨动了母亲的心弦。就这样，父亲凭着诗句，成为自己追逐爱情中的闪光点。

父亲为了布置婚房，自己动手画图纸，一个不到四十平方米的面积，被父亲规划得井井有条。我曾看过泛黄的图纸，竟精确到每一毫米。房间里除了一台黑白电视机，所有的家具都是父亲日夜夜赶制的，每一寸木块都饱含着父亲对爱的期盼。终于，父亲

骑着一辆凤凰牌二八式的自行车，将心爱之人娶回家中。

在电影的最后，独孤月为了守护马蓝星，牺牲了自己，化作一颗星星陪伴她左右。我的父亲可能没有影片中的主人翁那样伟大，他只是一位平凡且普通之人，却一直在用自己的方式守护母亲。去年母亲生了一场病，医生叮嘱静心修养，我和弟弟工作繁忙无法脱身，当我们还在一筹莫展时，父亲站出来：“你们去忙你们的，我来照顾你们的母亲。”一向不会做饭的父亲，跑到书店买了一本做饭指南。在父亲的悉心照料下，母亲恢复得很快。如今常看到两人挽着手，漫步夕阳下。

父母从心动到古稀，任风霜雨雪，老病摧残，两颗心依然紧紧拧在一起，深念着彼此……

生命在阅读中高贵与优雅

□池莉

我以为，阅读是越早越好。我很可能3岁就可以阅读了，因为我对方块字特别敏感。人们一定要让自己的子女弟弟尽早开始阅读，活在当代社会，不学会阅读，即使物质生活再丰富，人也是没有光彩的。

阅读要主动积极，我们的注意力一定不要被世俗俗务，不要被手机、电脑以及一些转瞬即逝的泡沫信息所剥夺。如果你能够坚持阅读，并终身养成习惯，那么阅读就会成为你的护身符。当你非常苦恼、非常沮丧的时候，请打开一本你喜欢的书，这比任何东西都能让你安静平和。

俄国思想家赫尔岑是我非常喜欢的作家，他说：“生活的终极目的就是生命本

身。”我是读了他的书以后，才发现自己的许多错误。我年轻的时候一心想成名成家，没日没夜地写，永远都不休息，后来我发现我错了。当然，人年轻有身体本钱的时候是可以去拼搏的，但是不能以名利为终极目的，一定要在人生不同的阶段有转换，有思想的进步，有对生命更清晰与客观地理解，要有由浅入深的人生转换。

我建议到一定时候，要读一点哲学。很多人以为哲学很深奥、很艰涩，其实不然，哲学也有好读的。“哲学的主要目的之一就是自我理解”，这是英国当代哲学家以赛亚·柏林说的。他的哲学书就非常引人入胜，读了之后无不受鼓舞。当下，现实，每日每时，都是生活的要义。一个人要学会过好每一刻，是柏林哲学思想之一。

读书就是要懂得享受这美好一刻，而不是指望另外一天，另外一个时刻。我们很多人不願现实沉于遥远的梦想，这是一种很致命的幻觉。还有许多现实中的是，非判断，比如伤害他人是绝对的罪过，这个问题也并不是人人都懂。

因此，需要通过阅读，学会善思明辨，懂得阅读是为了让自己活个明白。今天不需要记得太多，记住这一句话就很好。

（来源：网络）